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以电话和口头方式紧急发出。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兴华先生主持，并就董事会临时会议的紧急召集做了说明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董事戚兴华先生、陈曙光女士、于雳女士、李有星先生、熊伟先生采取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的一系列问题及本次激励计划的进程，经公司审慎决策综合考虑，为了更好地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与之相关的《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、《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、《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上海兰迪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激励对象朱中萍、崔广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戚兴华、陈曙光近亲属，存在关联关系，董事朱中萍、李小强、顾代华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，故戚兴华、陈曙光、朱中萍、李小强、顾代华回避表决本议案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回避表决5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1月5日（星期三）召开的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